

##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委托理财概述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公司收益最大化。

#####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2026 年度，公司拟使用预计额度不超过 4,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

##### （三） 委托理财方式

#####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2026 年度，公司拟使用预计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

##### （四） 委托理财期限

上述额度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本次 2026 年度预计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公司收益最大化。

### 五、 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